

【免試入學志願選填確認表】繳交注意事項

學生專用

發下選填單請同學先完成簽名才離校

1. 【志願選填確認表】

- (1) 所有資料不可以塗改或做任何註記，若不小心塗改或註記，該張確認表就無用。
- (2) 確認表要保持平整，以免影響條碼的掃讀。
- (3) 確認表要保持清潔，勿汙損。

2. 【家長簽名】、【學生簽名】：

被選填單位退件 真的會很麻煩！他真的會退件！

- (1) 高中職免試入學管道 一個家長簽名即可

用黑筆藍筆之原子筆，簽中文全名，字體工整，能夠辨識出是甚麼字。

- (2) 名字 一定要簽在格子內

- (3) 如果簽名不小心簽錯，可以用立可白修改，但是要在簽名旁邊蓋上本人的印章(正式私章)。

印章上的名字要清晰，不要蓋在簽名的上面，是蓋在旁邊喔！

- (4) 請在班上務必做好確認，學生簽在學生格子，家長簽在家長格子。

3. 重印【志願選填確認表】

- (1) 若要補印新的確認表，一定要交回原確認表，才能印新的確認表。

教務處註冊組敬啟